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函

地址：40342臺中市西區自由路1段150號8樓

承辦人：吳綉絹

電話：04-22245080 #402

受文者：臺中市選舉委員會大雅區選務作業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選四字第11500016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001636A00_ATTCH1.zip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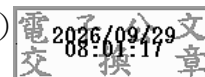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中央選舉委員會函，有關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1條之3規定之請求處理流程及裁罰程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5年9月22日中選法字第11535503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揭函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選舉委員會各區選務作業中心

副本：本會第一組(含附件)、本會第四組(402)(含附件)



民政課 收文:115/09/29



AK1150023837 有附件